项目业主采购需求书

单位名称：肇庆市鼎湖区水利局　　日期：2026年10月22日

序号	类别	内容
1	名称	“三无”非法采砂船舶状况检测检验服务采购需求书
2	项目业主情况	项目业主名称：肇庆市鼎湖区水利局 地址：肇庆市鼎湖区江滨路罗隐泵站内 联系电话：0758-2626119
3	中介服务名称	检验检测服务、工程咨询
4	对中介服务机构的资质要求	1.已在中国境内注册，在法律上、财务上独立，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。 2.已在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登记入库。 3.具备本项目所需相应资质。
5	服务内容和服务要求	服务内容及要求：本项目为我单位查获的一艘“三无”非法采砂船舶，该船无登记档案、无原始图纸，不清楚船舶尺寸、船体结构及船上设备情况。需服务机构到船舶停泊现场开展勘验检测：实测船舶总长、型宽、型深等尺寸，勘查船体材质、锈蚀、破损情况，清点核查动力机组、抽砂泵、

		采砂管线等全部船上设备，区分原生船体与非法加装采砂设施；出具盖章版《船舶状况检测检验报告》，报告数据客观完整，能够直接供评估机构开展价值评估使用。
6	合同履行地点和方式	1.提供服务的地点：肇庆市高要区金渡镇 2.提供服务的方式：服务机构派员赴现场实地检测，交付正式检测检验报告成果。
7	公开选取方式和计价标准	1.公开选取方式：方案择优选取 2.报价方式：报总价（总价包干，包含人员、交通、现场作业、报告编制等全部费用，业主不再额外付费）。
8	服务时间	本项目采购合同自双方盖公章后生效。本项目服务期为20个自然日，自合同生效之日起开始计算，完成全部现场勘验及报告交付工作。
9	验收	1.验收时间：服务完成后验收 2.验收程序：项目业主自行验收 3.验收标准：已完成全部现场勘验；报告包含实测船舶尺度、船体结构现状、船上设备清单，成果可满足资产评估需要。 4.验收不合格的处理方式：验收不合格，服务机构须按要求补测、修改重出报告；

		整改仍不达标的，业主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违约责任。
10	结算方式	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
11	违约责任	以双方合同约定为准
12	补充合同和解决争议方式	采购合同中如有未尽事宜，双方协商一致后可以签订补充合同，但补充合同不得与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和广东省网上中介服务超市相关管理制度相抵触。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向项目业主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13	备注	1.合同实质性内容须与本采购需求、选取结果保持一致。 2.服务机构承担现场作业全部安全生产责任，作业产生人身、财产风险由服务机构自行承担。